

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成长先锋混合
基金主代码	1800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10 月 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6,501,637.90 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策略,重点投资于成长型行业和公司及信用债券,注重风险与收益的平衡,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增值。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30%-80%,其中投资于成长型行业和公司股票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 80%;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15%-65%;权证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10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3,356,987.93
2. 本期利润	25,018,493.3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57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82,125,935.4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92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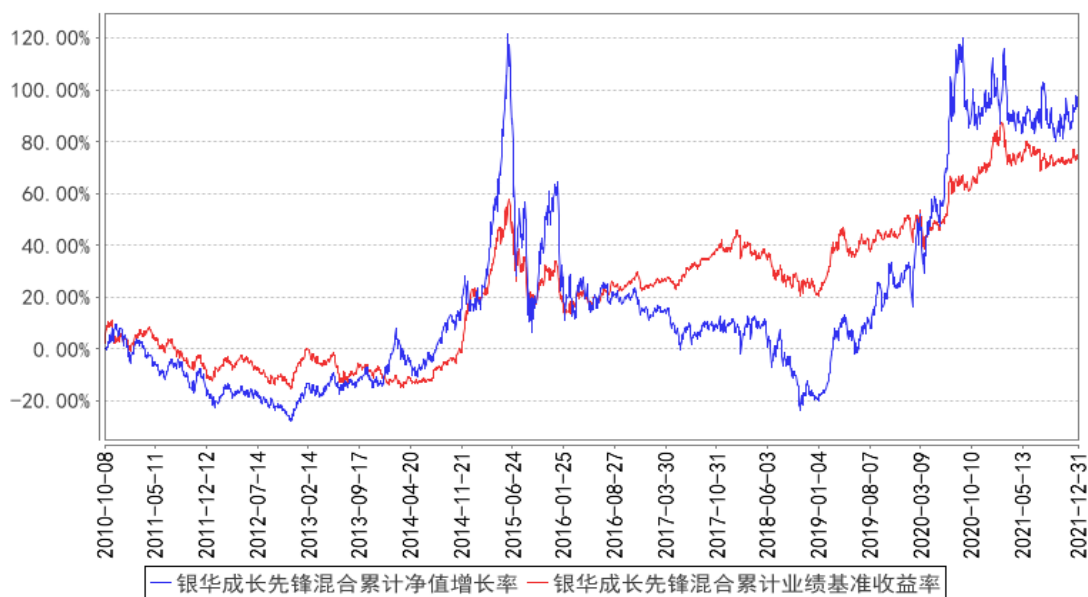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63%	1.12%	1.55%	0.47%	7.08%	0.65%
过去六个月	5.82%	1.17%	-1.79%	0.61%	7.61%	0.56%
过去一年	-0.16%	1.32%	-0.59%	0.70%	0.43%	0.62%
过去三年	144.73%	1.52%	43.89%	0.76%	100.84%	0.76%
过去五年	72.27%	1.43%	41.31%	0.71%	30.96%	0.7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97.22%	1.49%	74.63%	0.85%	22.59%	0.6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华成长先锋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30%-80%，其中投资于成长型行业和公司股票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 80%；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15%-65%；权证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辉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年12月13日	-	20.5年	博士学位。曾就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嘉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投资研究工作。2016年11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职于投资管理一部。自2017年3月15日担任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2017年3月15日至2018年3月28日兼任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9年12月13日起兼任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0年6月16日起兼任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0年8月7日起兼任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

					资格。国籍：中国。
王利刚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9.5 年	硕士学位。2012 年 7 月加入银华基金，历任研究部助理行业研究员、投资管理一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投资管理一部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起担任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8 月 7 日起兼任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4 月 26 日起兼任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1 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市场总体上呈现震荡上涨的态势，结构上继续体现为高位资产滞涨、低位资产补涨的结构性收敛特征。报告期内，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召开意义重大，进一步明确了稳增长信号。会议较为罕见的强调“我们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要求“明年经济工作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各地区各部门要担负起稳定宏观经济责任，各方面要积极推出有利于经济稳定的政策，政策发力适当靠前。”降准及 LPR 降息也随后跟进，货币政策趋向偏松的迹象也进一步明确。在此背景下，市场总体表现较好，结构上以低位资产轮动为主，低位的科技股以元宇宙等主题的形式表现，地产、建筑、大金融等低估值板块在稳增长预期的推动下表现。报告期内，上证综指上涨 2.01%，创业板指上涨 2.40%。

报告期内，组合操作上延续此前策略，总体上降低组合的估值水位。减仓前期涨幅较多、估值相对较高的标的，以前期重点配置的“专精特新”小龙头公司为主。进一步加仓低估值板块，重点在券商、地产、基建等方向。报告期内，组合中科技板块“专精特新”小龙头公司表现较好，农业板块中种业、养殖都有不错表现，组合整体表现较好，四季度上涨 8.63%，大幅跑赢基准。

展望 2022 年的 A 股市场，我们继续维持结构性震荡市的判断。一方面，经过过去三年的上涨，市场整体的估值水平处在历史高分位，风险因素持续累积；另一方面，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化稳增长信号，强调明年要稳字当头，货币政策趋向宽松迹象明显。基于这样的客观环境，我们认为市场整体没有重大风险，但结构性的波动相较今年会进一步加大。这就要求我们在进一步加强基本面严选的同时，还需对估值与买卖点都要提出更高的要求。

展望未来一个季度，我们对高估值、高涨幅的双高抱团板块继续保持谨慎，结构极端分化的 K 型行情将持续收敛，可能仍是一季度行情的主旋律。本基金将继续保持较高仓位，重点配置在两个大的方向，其一是农业，种业和生猪养殖行业在特定因素的触发下，行业门槛大幅抬升且龙头公司份额有望大幅提升，相关公司的成长性机会是我们持续看好的方向；其二是低估值的大盘价值股，以券商、地产、基建为主，在稳增长预期与宽松货币政策的推动下，基本面出现明显改

善迹象，有望迎来一波估值修复的行情。另外，我们还会继续密切跟踪新冠疫情，货币政策、中美关系等方面的进展，并对重大变化做出及时应对。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92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8.6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5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24,705,396.46	78.79
	其中：股票	224,705,396.46	78.7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7,008,047.19	16.48
	其中：债券	47,008,047.19	16.4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600,542.32	4.07
8	其他资产	1,871,935.47	0.66
9	合计	285,185,921.4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0,432,278.62	17.88
B	采矿业	24,232,734.63	8.59
C	制造业	42,392,861.94	15.0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8,697,488.19	3.08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4,608.00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4,466.20	0.04
J	金融业	84,192,907.37	29.84
K	房地产业	14,552,169.25	5.1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9,630.82	0.0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359.52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6,891.92	0.01
S	综合	-	-
	合计	224,705,396.46	79.6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85	大北农	2,546,523	26,713,026.27	9.47
2	300087	荃银高科	824,104	25,052,761.60	8.88
3	601688	华泰证券	1,319,500	23,434,320.00	8.31
4	600030	中信证券	652,057	17,220,825.37	6.10
5	002041	登海种业	605,898	15,626,109.42	5.54
6	603363	傲农生物	1,181,949	15,010,752.30	5.32
7	300033	同花顺	103,500	14,964,030.00	5.30
8	601995	中金公司	266,300	13,056,689.00	4.63
9	300059	东方财富	303,100	11,248,041.00	3.99
10	002714	牧原股份	182,785	9,753,407.60	3.4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778,265.40	1.6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2,229,781.79	14.97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7,008,047.19	16.6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3111	东财转 3	83,510	14,044,711.80	4.98
2	113013	国君转债	68,240	8,439,240.80	2.99
3	113620	傲农转债	58,210	7,243,070.30	2.57
4	113043	财通转债	53,950	6,554,385.50	2.32
5	127005	长证转债	46,621	5,948,373.39	2.1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6,223.8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518,388.3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06,404.54
5	应收申购款	80,918.6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871,935.4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3111	东财转 3	14,044,711.80	4.98
2	113013	国君转债	8,439,240.80	2.99
3	113620	傲农转债	7,243,070.30	2.57
4	113043	财通转债	6,554,385.50	2.32
5	127005	长证转债	5,948,373.39	2.11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2,470,505.3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467,594.3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0,436,461.8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6,501,637.90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9.1.2 《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9.1.3 《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9.1.4 《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9.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8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1 日